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7-48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内容分发网络业务经营许可 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在增值电信业务许可证中增加内容分发网络（CDN）业务经营许可的申请已获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批准，并于 2017 年 7 月 3 日领取了新的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B1-20160802，有效期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公司获准经营的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和业务覆盖范围：

1、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

服务项目：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机房所在地为北京 1 直辖市以及荆州 1 城市。

2、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内容分发网络业务

业务覆盖范围：北京、浙江 2 省（直辖市）。

3、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

业务覆盖范围：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黑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海南、重庆、四川、贵州、甘肃 15 省（自

治区、直辖市)。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经营许可的取得标志着监管部门对公司 CDN 业务经营能力、专业服务质量及安全保障体系的认可,也为公司及旗下子公司 CDN 业务的良性、长足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将根据业务拓展和战略发展需要继续向工信部申请其他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及增加业务覆盖范围。

三、备查文件

工信部颁发给公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